

# 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不良債權標售公告

中華民國 113 年 10 月 18 日

主旨：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簡稱「本行」)持有之境外聯貸不良債權公開標售(第 3 次拍賣)，詳如說明。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104 年 8 月 17 日金管銀合字第 10430001940 號令及金融機構出售不良債權應注意事項辦理公告。
- 二、 標售債權說明：本次標售不良債權 2,980,272 美元，無擔保品。
- 三、 投標人資格：
  - (一) 以依相關法令設立之國內法人或國外法人為限。
  - (二) 前項法人及其關係人(依「國際會計準則」第二十四號及「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」第十九條規定認定)不得為：i. 本標案不良債權之借款人、保證人、背書人、擔保物提供者、或本注意事項第三點規定估價之外部專家；或 ii. 及前述之人擔任負責人之法人。
  - (三) 投標人過去無不法催理紀錄或涉及暴力犯罪。
- 四、 領取標售資料之資格及截止日：
  - (一) 有意參與投標者，於簽署保密聲明書，並經本行初步篩選符合投標人資格後，始具備領取本標案相關資料之資格。
  - (二) 投決標日、相關資料查核期間、查核規定、投決標程序及投決標時程等事項將記載於投標須知。
  - (三) 投標人應於資料查核期間內登記參與本標案相關手續，屆時本行將提供本標案相關資料。
- 五、 投標人得標後，應匯款 3,000 美元保證金予聯貸案之主辦行，另應於得標後十四個工作日內匯款全部價金予本行，並簽署債權買賣契約及聯貸合約所附之相關文件。
- 六、 有意參與投標者，如就本標案有任何疑問，或需索取任何相關文件及表格以及本標案之資訊時，請洽本行聯絡人：  
松山分行 黃建銘(02)87126369 分機 812([jmhuang@mail.ktb.com.tw](mailto:jmhuang@mail.ktb.com.tw))，  
債權管理部 蔡旺霖(06)2139171 分機 0665([wlcai@mail.ktb.com.tw](mailto:wlcai@mail.ktb.com.tw))  
債權管理部 黃水山(06)2139171 分機 0661([sshuang@mail.ktb.com.tw](mailto:sshuang@mail.ktb.com.tw))